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听取公司董事会情况介绍的基础上，基于我们客观、独立判断，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子公司厨博士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合规性、合理性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子公司厨博士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其经营管理层的积极性，稳定和吸引人才，为公司创造更大的价值，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次关联方参与股权激励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有利于股权激励发挥预期的效果。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关于子公司厨博士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鸿源、熊晓萍、秦宝荣
2021年10月29日